**附2： 二〇一六年度沪台交流项目规划表**

填表单位： （盖章）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项目名称和主题** | **主办单位** | **举办时间和地点** | **拟议参与活动台方主要人 员（姓名、职务、人数）** | **是否形成机制化交流** | **备注** |
| 1 | 上海师大XX等同志赴台交流——学术会议/短期学术交流/学习（或据实际情况填写） | 台湾XX机构 | 2016年X月X日至X月X日，  台北（或如实填写） | 李XX、教务长、1人  （或如实填写） | 如实填写 | 赴台交流 |
| 2 | 台湾XX机构来校交流——访问/合作科研/联合演出 （或据实际情况填写） | 上海师大XX学院/部门 | 如实填写 | 如实填写 | 如实填写 | 来访接待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
填表说明：

1. 《二〇一六年度沪台交流项目规划表》包含（1）2016年度我校团组/个人因公赴台交流计划（2）2016年度我校接待台湾教育及其相关机构来访人员两类信息。

2.请参照样表如实填写相关信息，在备注栏——请注明“赴台交流”或“来访接待”加以区分。

3.《规划表》中信息以活动举办时间先后顺序排序，规划较早的活动排在前面。

4.为了便于学校信息统计，先统计(1)类信息，再统计(2)类信息，请避免交错统计。